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副總經理**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4年9月29日收到本公司執行董事馬明偉先生(「馬先生」)的辭職報告。馬先生因退休原因申請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辭職後，馬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沒有關於其辭任的其他相關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馬先生的辭職未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影響董事會的正常運行。馬先生的辭職報告自送達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馬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改革發展所做出的貢獻致以誠摯感謝。

**委任副總經理**

經董事會審議批准，聘任李新生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任期自2024年9月30日起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有關李新生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 僅供識別

李新生先生，1979年12月出生，高級政工師、正高級經濟師，碩士研究生，現任中國能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李新生先生歷任中鐵物貿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鐵」，於聯交所上市，H股股份代號：0390，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股份代號：601390）黨委辦公室（保密辦公室）主任，中國中鐵黨委委員、黨委辦公室（保密辦公室）主任，中國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國中鐵黨委常委、副總裁。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4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及倪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念高先生、趙立新先生、魏偉峰博士及牛向春女士。